

# 首都师范大学 2021 年下半年巡察工作方案

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，强化基层党内监督，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，根据中央和市委有关规定，按照学校党委 2021 年工作安排，现就下半年巡察工作作出如下安排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、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牢记“国之大者”，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，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，贯彻巡视工作方针，坚守政治巡察定位，积极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和良好政治生态，为实现迈入全国师范类大学“第一方阵”目标，加快建设中国特色、世界一流师范大学提供坚强政治保障。

## 二、巡察时间

10 月中下旬-11 中下旬

## 三、巡察主要任务

本次巡察依据《首都师范大学巡察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首都师大党发〔2018〕32 号），坚持政治巡察定位，聚焦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情况、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、聚焦

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，加强对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监督，着重围绕党的政治建设、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、纪律建设、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、巡视整改情况等进行巡察。

#### 四、巡察工作重点

1.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特别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、党的建设等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以实际行动践行“两个维护”等情况。

2. 深入贯彻中央、市委和学校党委决策部署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强化首都师大姓“师”职责使命，以高质量党的建设引领高质量育人育才、以高水平学科建设支撑高水平教师教育、以高标准学校效能服务高标准首都发展，推进“双一流”建设等情况。

3. 坚持党的领导，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完善基层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，推动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、教书育人全过程等情况。

4. 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，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、人才队伍建设，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等情况。

5.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推进课程思政建设，守好政治阵地等情况。

6. 加强招生就业、选人用人、科研经费、基建工程、财务管理等重点领域的监督管理，防范和整治师生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情况。

7.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。

8. 巡视整改落实情况。

#### 五、领导小组及办公室

学校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党委书记担任，副组长由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担任，组员包括党委组织部长、学校办公室主任、纪委副书记、巡察办公室主任。

党委巡察办公室具体推进校内巡察日常工作。

## 六、巡察组人员及巡察对象

### 党委第一巡察组

**组 长：** 胡 洁（科德学院）

**副组长：** 高 斌（保卫处）、徐牧驰（研究生院）

**组 员：** 梁 娟（文学院）、葛星辰（教师教育学院）、邓 锋（外国语学院）、张大鹤（公共资源服务中心）、高雅（良乡校区规划建设办公室）、刘 腾（图书馆）

**巡察对象：**

音乐学院、后勤保障部

### 党委第二巡察组

**组 长：** 付文红（资源环境与旅游学院）

**副组长：** 张加春（宣传部）、杨艳艳（心理学院）

**组 员：** 崔坤杰（学生处）、贾利妮（美术学院）、刘梦雨（物理系）、袁 伟（化学系）、罗瑞长（燕都学院）、李拓宇（学报编辑部）

**巡察对象：**

首都师大附属育新学校、管理学院

## 七、巡察要求及成果运用

1. 巡察组在党委统一领导下，按照规定的工作方式和工作权限开展巡察工作。

2. 巡察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巡察工作纪律，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要自觉接受巡察监督。

3. 巡察组将认真整理发现的问题和有关情况，总结经验、提出建议，撰写巡察报告并及时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汇报。经学校党委批准后将巡察意见向被巡察单位反馈，对收到的相关问题线索向有关职能部门移交，确保巡察成果运用落到实处。

## 八、时间进度

9月30日前 学校巡察工作方案报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并报学校党委常委会批准后实施

10月8日-10月15日 巡察准备、培训和发放巡察公告和书面通知书

10月18日-11月18日 巡察实施

12月2日前 巡察组向学校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巡察情况、巡察办向党委常委会汇报巡察综合情况

12月3日-12月10日 巡察组向被巡察单位反馈意见

12月10日-12月24日 巡察组向巡察办移交问题线索及档案材料

12月24日前 被巡察单位报整改方案

2022年3月30日前 巡察办向学校巡察工作领导小组、党委常委会汇报整改情况

## 九、防疫工作要求

在巡察期间，所有参与巡察的人员应严格执行学校的防疫政策，落实“四方责任”，加强个人防护，相关单位做好场所清洁工作，巡察组合理调整工作方式，防止发生和传播疫情。